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 函

1027101396
→ Dr. Wang
→ Skupone
→ FEN

101.12.04

機關地址：11561 臺北市南港區昆陽街161-2號

傳 真：

聯絡人及電話：黃照淮 02-27877224

電子郵件信箱：huangch@fda.gov.tw

30351

新竹縣湖口鄉光復路1號

受文者：聯亞生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新竹廠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11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FDA企字第1011201322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函復領據

主旨：貴公司參與本局與經濟部舉辦「101年度藥物科技研究發展獎勵」評選表現傑出，經審議後『UB-421』獲得藥品類銀質獎殊榮，獲頒獎勵金83萬6千元整，以資鼓勵。請查照惠復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藥事法第41條規定，針對致力於新藥物、相關產業技術之研發及配合政府推動相關政策成效卓越者，由經濟部與衛生署共同獎勵之。
- 二、請貴公司於文收到後7日內函復領據(需用公司大小章)與發票(附件)，以利獎金核發。

正本：聯亞生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



局長 康熙洲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
授權組室(站)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